

证券代码：000723

证券简称：美锦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18-071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股票简称：美锦能源，股票代码：000723)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3月27日开市起停牌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7日、2018年4月3日、2018年4月12日、2018年4月19日、2018年4月26日、2018年5月7日、2018年5月14日、2018年5月21日、2018年5月28日、2018年6月4日、2018年6月11日、2018年6月13日、2018年6月21日、2018年6月28日披露的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0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8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1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3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8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9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1）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3）、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8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0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3）、《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

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8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1）、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8）。

目前，公司与有关各方正在积极策划论证可行方案，加紧进行尽调和审计、评估等工作。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引起公司股价波动，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，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2018年7月5日（星期四）开市时起继续停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

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7月4日